

证券代码：301298

证券简称：东利机械

公告编号：2024-036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4月1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2024年4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征主持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4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85,755,14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59.301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2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0,959,14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49.069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796,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10.231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3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4,568,20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16.989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9,772,20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6.757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4,796,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44,608,400 股的 10.2318%。

（二）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98,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748,0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7%；反对 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98,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748,0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7%；反对 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55,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40%；反对 9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55,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40%；反对 9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468,7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50%；反对 9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5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98,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511,7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00%；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98,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5,698,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511,7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00%；反对 56,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小龙、何洋洋

（三）结论性意见：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